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停牌自查情况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虑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自2018年4月12日上午开市起复牌。

一、公司股票停牌及复牌情况的说明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2018年3月26日至2018年4 月2日,连续六个交易日涨停,累计涨幅77.17%;公司股票换手率较高,连续6 个交易日换手率累计达117.05%。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18年4月2日发布的A 股全市场行业市盈率显示:公司所属的仪器仪表制造行业静态市盈率为44.82, 滚动市盈率为38.47; 公司静态市盈率为132.35, 滚动市盈率为243.95, 公司市 盈率水平显著高于仪器仪表制造行业市盈率。

为保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并充分向市场揭示风险,公司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 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4月3日开市起停牌,并发布了《停牌核查的公告》(公告编 号: 2018-017),对上述事项进行必要的核查。鉴于相关自查工作已经完成,根 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 自2018年4月12日(星期四)上午开市起复牌。

二、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 (一)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涨幅较大,换手率较高,市盈率水平显著高于公司 所属的仪器仪表制造行业平均市盈率。公司再次提醒投资者, 在投资本公司股票 时可能因股价波动而遭受损失,敬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 (二)公司2017年度预计营业收入增长32.10%,归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预计增长32.19%,较2016年增速均有所下降,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票炒作风险,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7 年 预计	增减变 动幅度 (%)	2016 年度	增减变 动幅度 (%)	2015 年度	增减变 动幅度 (%)	2014 年度
营业 收入	17, 327. 26	32. 10%	13, 117. 27	39. 41%	9, 409. 04	26. 58%	7, 433. 11
营业 利润	4, 644. 86	28. 16%	3, 624. 38	43.33%	2, 528. 66	22. 45%	2, 065. 12
利润总额	4, 823. 88	30. 54%	3, 695. 21	31. 42%	2, 811. 83	26. 68%	2, 219. 67
归属于 上市公 司股东 的净利 润	4, 264. 57	32. 19%	3, 226. 04	33. 01%	2, 425. 46	26. 64%	1, 915. 26

三、公司核实工作及核查结果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的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 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 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形;
 -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 (二)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

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公司停牌核查结果的说明

经核查,2018年3月26日以来至本公告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均严格执行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平披露原则的事项。

四、其他说明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11日